

盐池县审计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现发布《盐池县审计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以来,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有关要求及区市县党委、政府工作安排,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方面

为进一步加强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我局成立了以局主要领导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办公室工作人员为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及时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落实。坚决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各项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遵循公正、公平、合法、便民的原则,公开各项信息。通过盐池县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4 条(其中:单位制发公开发布文件 5 条,审计动态 15

条、行政执法公示 1 条、部门决算 1 条、普及审计知识 12 条），丰富了公开内容，完善了公开范围。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方面

我局制定的《盐池县审计局信息公开指南》明确了政府信息的受理机构、申请程序、申请处理等有关程序，目的是保障人民群众能够有效、快捷地获取信息，打造畅通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受理渠道，妥善的处理依申请公开的各类事项。2022 年度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而受理行政复议、行政诉讼、举报等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为保障公开信息的合法性、保密性，我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密法》，制定了《政务公开审核制度》和《微信公众号信息发布制度》。认真履行监督指导职责，督促做好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范围和程序、公开信息审查、更新发布等工作。凡公开信息，严格执行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认真落实《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政务信息发布规程》，由办公室主任、分管领导、局主要领导逐级审核签发，确保公开事项合法合规。2022 年度我局没有发生责任追究事项。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

我局在盐池县政府门户网站“审计公告”专栏及时、准确公布政务信息的同时，还积极利用微信公众号等政务新媒体推进政府信息

公开，2022年度我局政务新媒体共发布信息103条，为传播正能量、建立与群众沟通交流的平台做出了贡献。

同时，为保障平台稳定有序运行，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学习有关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要求把此项工作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抓紧、抓实，将平台运行情况作为年终考核一项指标，倒逼各科室要积极协助配合，及时向平台管理人员上报需公开内容，确保信息公开的及时性、规范性和全面性。

（五）监督保障方面

为进一步深化政务公开工作，加强政务服务水平建设，提高依法行政能力，我局在审计工作中，加强干群互动，接受群众监督和评议，解答人民群众最为关切的问题，进一步增进了审计部门与群众之间的沟通联系，提高了广大群众对审计部门工作的满意度。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 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 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 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 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 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 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 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问题

2022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多次督查中保持零问题反映，工作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仍然存在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信息公开人员自主创新意识不够强，业务能力不够高，需进一步加强对相关知识的学习，进一步提高履职能力。**二是**对涉及公众权益和群众关切的政府信息公开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公开内容有待完善、公开形式有待创新。

(二)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改进措施

随着经济社会的不断发展，群众对政府工作知情、参与和监督意识不断增强，对政府依法公开政府信息、及时回应公众关切和正确引导舆情提出了更高要求。为此，我局将结合工作实际，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规范化、制度化、常态化。一是加强政务公开队伍建设，提升工作人员专业化水平，在确保完成县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交办的任务基础上，探索政务公开新模式、新方法。二是加大审计公开力度，不断完善公开内容、及时更新政务信息，主动向社会公开可以公开的信息，确保政务信息公开的完整性、全面性和及时性。三是继续完善政务公开机制建设，不定期组织专人对政府门户网站与政务新媒体已公开信息进行自查，对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形成长效机制。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机关 2022 年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